

关于潼湖镇三和污水处理厂二期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询价信息公告

根据区管委会工作安排，由我局负责潼湖镇三和污水处理厂二期相关前期工作，现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书开展询价，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情况介绍

潼湖镇三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占地面积为3万多平方米，全地埋式污水处理厂，规划规模7万吨/日，近期按3.5万吨/日安装设备，排放标准为出水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COD、BOD5、SS、NH3-N、TN、TP**）

（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其中 $TN \leq 15\text{mg/L}$ ，并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项目毗邻潼湖湿地生态保护红线，收纳部分经预处理后的工业废水，审批层级为市级，报价单位应充分考虑此情况。

二、合格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条件

依法设立，持合法有效营业执照和法人资格证。

三、服务内容

1、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设计方案编制满足评审要求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2、根据审批单位要求编制满足审批需要的环境影响评价或报告书；

3、根据审批部门及设计部门方案及时修改报告内容；

4、负责办理后续报批并取得环评报告书批复。

四、编制费用

1、根据甲方要求的编制时间，对该项目环评报告书编制进行报价；

2、报价内容应包含现状监测费、评价费、专家评审费等其他一切费用，并予以说明。

五、工期要求

确定中标后 45 个工作日内提供报告。

七、询价文件编制内容及要求

- 1、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项目报价表，格式自拟；

请将报价文件编制后，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上午 10 点前将密封文件（一正两副）送到仲恺高新区惠环街道投控大厦 715 办公室。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工，联系电话：2609013

仲恺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3 月 28 日